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工作公示信息表

项目名称	金华博蓝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40万片蓝宝石衬底项目		
项目地址	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南二环西路2688号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 技术引进 ☐		
项目负责人	倪鹏	联系电话	13957988902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		
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浙江科海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郑小璐 15957967820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单位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汤勤学 15105895677
评审情况（包括评审时间、主持人、评审验收人员、评价结论、评审及验收意见等）： 2023年3月30日，金华博蓝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由浙江科海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金华博蓝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40万片蓝宝石衬底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编号：ZKP202201002，以下简称《控评报告》）评审会，会议邀请了3名专家组成专家组（罗进斌、何晓庆、徐进）。专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对该项目建设试生产概况及《控评报告》主要内容的介绍，并查看了现场、查阅了相关资料，经充分、认真地讨论，形成如下审查意见： 一、《控评报告》编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及相关法规要求，符合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程序。 二、《控评报告》评价目的明确、依据充分、程序规范、内容较全面，评价方法正确。 三、《控评报告》工程分析较全面，对该建设项目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了调查和分析，对采取的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进行了评价。 四、《控评报告》评价结论正确，提出的整改建议可行。 五、评审意见： 1、完善工作日写实资料； 2、完善通风排毒、降温设施的调查分析； 3、完善职业健康检查、培训等职业卫生管理调查分析； 4、细化急性职业中毒、职业性化学灼伤应急处置措施的分析与评价，完善补充建议。 六、审查结论 评价单位应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控评报告书》，修改后的报告书需专家组长签字确认后通过。			

七、验收意见

- 1、建立了职业病防治责任制、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职业卫生操作规程；
- 2、设置了职业卫生管理机构，配备了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建立了职业卫生档案；
- 3、职业病防护设施基本符合要求，工作场所基本符合国家职业卫生要求；
- 4、按规定为劳动者配备了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
- 5、按要求组织了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进行了上岗前职业健康体检，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 6、组织劳动者进行了职业卫生知识培训，初步掌握了职业病防治知识；
- 7、本项目按要求编制了《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并组织专家进行了技术评审；
- 8、职业卫生应急救援设施及管理基本符合要求。

八、改进意见

- 1、进一步完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职业卫生档案；
- 2、规范设置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
- 3、规范开展劳动者职业卫生培训、职业健康检查；
- 4、加强职业卫生日常管理，有效落实各项职业病防治措施，并按照《控评报告》提出的整改要求进行整改，不断提高职业卫生管理水平。

九、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基本符合国家职业病防治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建设单位应根据验收组提出的建议落实整改。同意该项目整改后通过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评审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已修正，并经评审组组长复核确认，见附件。

制表人：郑小璐

制表日期：2023.04.19

联系电话：15957967820

【★注：建设单位应当在评审（验收）完成之日起20日内进行信息公开】

附件 1：修改说明

关于《金华博蓝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40 万片蓝宝石衬底项目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书》的修正说明

根据 2023 年 03 月 30 日在金华博蓝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召开的《金华博蓝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40 万片蓝宝石衬底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书》(评审稿)审查会《专家审查意见》提出的修改建议,对该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书(评审稿)进行了修改,修正情况如下。

修 正 说 明

序号	审查意见	修改情况说明要点
1	完善工作日写实资料;	已添加工作日写实调查资料, 见 P54-P59
2	完善通风排毒、降温设施的调查分析;	已完善通风排毒、降温设施的调查分析, 见 P60、P62-P63
3	完善职业健康检查、培训等职业卫生管理调查分析;	已完善职业健康检查、培训等职业卫生管理调查分析, 见 P97-P98、P87-P88
4	细化急性职业中毒、职业性化学灼伤应急处置措施的分析与评价, 完善补充建议。	已细化急性职业中毒、职业性化学灼伤应急处置措施的分析与评价, 见 P66-P69, 已完善补充建议, 见 P119

评价单位(盖章): 浙江科海检测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10 日

专家审查组组长审查意见: 同意修改

组长审查确认(签名): 梁世明
2023 年 4 月 10 日